

网络情缘系列之一

深夜的蛾

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1247.5
2689

I247.5
2689
:1

深夜的



蓝月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上藏书章)

3

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深夜的蛾（第1辑） 上

主编：董旭

作者：蓝月

责任编辑：董旭

责任校对：李蔓茜

出版发行：吉林大学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社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联系电话：0431-5638611

邮政编码：130021

印刷：吉林省诚信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32

印张：159

字数：22200千字

版次：2004年4月第一版

2004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书号：ISBN 7-5601-2870-X/H·285

定价：195.00（全30册）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深夜的蛾

这是一个酒店的卡拉 OK 房，深秋不冷不热的天气让人感觉舒服，我坐在沙发的一个角落。风和云正在对唱着一首忧伤的情歌。

他坐在我的对面。我仔细地审视着他，他实在不算帅，但浑身洋溢着一种迷人的魅力，虽然这是第二次见他，但我们之间已是太熟悉了。

他叫何青，我叫他小青。众所周知，《白蛇传》中那条青蛇化为人后名字正叫小青。而我恰恰觉得他总是懒洋洋的，却头脑精明，稳重大方，思维缜密，正像一只蛇。

风的声音中气十足，加上麦克风，使整个房间都微微地震颤着，配合着云大大咧咧的女声，虽然全无悲伤的情调，但仍显相衬。他们实在是可以成为一对的，我一小口一小口地抿着啤酒想着。

云穿着一件黑色的紧身背心与大红色的宽筒长裤，她永远化着浓妆与我总是素面朝天成了鲜明的对比，她的打扮让人感觉疯狂而前卫，我知道她只是赶时髦而已，其实生活得精打细算并善于保护自己，她个子高挑，脸型美丽，眼角微微向上斜着，让人想起王熙凤的吊梢眉。

她总说你怎么口红都不涂一点，显得苍白而弱小，我笑道你是红花我是绿叶，只要你够美丽就行啦。她很自信地微笑一下接受了我的说法。

我不知道我怎么能够和她维持四五年的毫不变色的友谊，人和人之间总有一些奇怪的缘份，我遇到许多性格差距绝对小于她的人，却没有能够成为朋友。至少没能成为如此长久的朋友，

云是四川人，比我小三岁。在嘉美鞋业公司做着高级文员。我四年前在一位同乡的介绍下，来到了肇庆。先在一家毛织厂做了几个月的品检，然后进了嘉美公司，我的那位同乡很快回了家乡福建，而我却喜欢上了这个美丽而宁静的小城市，就独自留了下来。

在嘉美公司，与云同在电脑室同事了一年，后来我升任总经理助理，又是一年。

也就是在那期间，认识了叶树林，我的前夫，嘉美公司的电脑室主任。在一次巨大的人事变动中，我随着树林离开了嘉美。进了现在的洁雅化妆品公司。云却依然在嘉美做着盛气凌人的三朝元老。

在来广东之前，想象是做文员或秘书，必是像电影里演的那样，穿着高雅的套裙跟尖尖的高跟鞋，走起路来“笃、笃、笃”的，其实在一般的工厂里，即使是比较高职务的人员，衣着也是很随便的。

我比较爱穿长裙，云常常是牛仔裤。宽筒的或紧身的。

和风认识，是两年前的事，那时，我已离开嘉美。风也是四川人，大学毕业后分配到这里第一人民医院。他曾是云的医生。

云平时健康得像一尾鲜鱼，唯一的一次咽喉炎把她折腾得瘦黄瘦黄，随着喉咙的肿胀，她确信自己是得了甲亢。风像带领一个迷路的孩子一样把她带出精神与肉体的双重惊吓，于是云觉得这个医生“挺好玩”，又是老乡，就怯怯地向他要了CALL机号。

见了风一次后，云觉得他不但好玩，还很够朋友，就介绍了我认识。那个时候，我正好与树林离婚，正处于最孤独的阶段。云和风使我在各种新鲜的节目中渐渐快乐起来。并使我感觉一种生命涌动的新生。

风声音洪亮，思想澄彻，是个好人。也许是由于他性格的直率，使我只能藏在云的身影下而不能直接面对他，但我内心一直是很欣赏他的。

我们三个人几乎每星期天都聚在一起，天气好的时候就在外面寻找各种各样的游乐，太热或太冷

时，总是在我租住的月光斋里煮东西吃喝酒打牌听音乐。我们玩在一起像一个稳固的三角形，我一直坚持着自己的温顺与保守，尽量少说话，让风和云针尖麦芒似地争吵不休，其实我一直希望这两个年轻人会成为一对。云说不可能，面包永远是生活中最大的现实，而他一无所有，不过他人真的很好，幽默，真诚，可以成为好朋友。她果然说到做到，我们三年来一直保持着令人愉快的君子之交。

就在这个金黄的秋天，我们之中，多了小青，我们这个小团体开始变得有些奇怪。他明显地不属于我们，然而他来了，象一阵风掠过平静的湖面。

那首歌结束了，突然的安静拉回了我的思绪。25 寸的电视屏幕上打出来的是粤语歌《偏偏喜欢你》，风和云不约而同地把麦克风递给小青，我们里边，只有他一个广东人。

小青的嗓音低沉而略带沙哑，他说那是在四川读大学时吃辣椒吃坏的，这使他在轻声说话时显得特别温柔。此刻，他正在用这种柔和悦耳的纯正粤语唱着歌，他让歌的灵魂飞起来也让我的灵魂飞起来，我崇拜地看着他，在心里赞叹着。

云突然把点歌薄扔进我的怀里，我吓了一跳，云大声说：“点首歌唱吧别老是不做声。”我冲她轻轻笑了笑，把点歌薄抱在怀里没有翻开，低头看着手中的酒杯继续小口小口地喝着啤酒。

“情意已失去一切都失去，我却为何偏偏喜欢

你……”他唱到这一句时，我心里一动，从酒杯里抬起头来看他，他也正转过头来看我，温柔的眼光不可抗拒地缠住了我的，我的心猛地一颤，我终于懂得了什么叫“会说话的眼睛”，他的眼神，分明是一种深切柔软的感情倾诉。我在心中低叹着，觉得我们的心，正逐渐融合。但现实，就像一把锋利的剑，一再地逼我斩断情丝。我的心里，升起一种柔软、伤感、无奈、宿命而绝望的感觉。

每当唱到那一句时，我都不由自主地望向他，而他也总是用那种要命的眼光射住我的心，我在心底轻轻地念着他的名字，我们的眼光，一次比一次更加痴狂地纠缠在一起，而我心里辛辛苦苦筑起来的堤，就这样纷崩瓦解。

我悄悄地缓缓地吐出一口心底积郁的长气。由生以来，我第一次感觉到一个人的身上，可以散发出那样一种神性的光芒，让我如此地全身心地迷恋。是的，我已不能再抗拒，我是爱他的。就让一切都失去，就让心底注满苦泪。

我轻轻地叹了一口气，仰起头，上面没有青天，只有酒店里灯光柔和的精致的天花板。只有他的歌，在温柔地临迟我的心。

我是在网上认识小青的。我知道，如果我们不是通过光纤让我们的灵魂首先相遇，我们永远也不会现实中注意对方。我与他有着太大的差别。

我刚上网的当儿，对网络是一无所知的，这使

我在网上表现得特别好奇、真纯而诚实，正因为这样一份真实，让我们有机会相互感动与相知。

我性格内向，虽然和云在一起时也嘻笑怒骂，但多半是有口无心，心口不一，我不喜欢反驳别人的意见与想法。我不认为争辩可以改变一个人的根本看法。云则恰恰相反，她极乐于此道，她觉得只要她赢了就表示一种彻底的征服。因此每当与她有任何观念上的冲突，我总是表现出一副完全同意她的看法的样子，这使她心满意足。

我也完全不善于用语言表达自己心灵深处的东西，包括我深刻的情意与我循世的淡泊、我生命的追求与我心灵的感悟。小青曾经感叹，不看你写的东西，根本无法了解你。

我知道自己的灵魂，飘在遥远的上空，与工作无关，与柴米油盐无关。只有在深刻的爱中，或者当精神集中地构建一些文字时，才会飘下来，成为完整的自己。

我虽然温和柔顺，但我对于生命中一些根本的东西，表现出来的却是不可改变的固执。因此才会发生与前夫叶树林离婚的事。

自从三年前与树林结束一年不到的婚姻生活时，我们一直同在洁雅公司上班，我在楼下管我的人事部门，他在楼上负责他的电脑室，他清秀，瘦削而苍白，思考的时候，总是微闭着眼，用食指与中指揉着额角，这些病态姿势让我讨厌。就像讨厌他病

态的心。

有人说每个人的心里都藏着一只恶魔，而他心里的那只恶魔，显然是太活跃了，他可以为一件极小的事大发雷霆。这种时候，总是把人丑恶的本性坦露无遗。当我看到他象一只暴怒的猴子一样地在房里跳着，徘徊着，摔着一切可以摔的东西——也就是说不太值钱的东西时，我刀一样冰冷的眼光与嘴角嘲讽的笑使他更加无法忍受。我知道在这样的時候，他真恨不得把我撕成碎片。

他当然不能把我撕碎，但他会背着我，撕碎我的一些不常穿的内衣裤。

尽管我好像是对他不屑一顾，其实我是怕他的，从内心里怕他残暴的一面。虽然他从未制造出什么大的破坏，但我却不止一次地梦见他把我杀死。我知道，唯一安全的便是离开他。

其实平时的他，是十分的温文尔雅的。在生活中，他也对我有求必应，嘘寒问暖。有着十分好的电脑技术与职业运气。

在别人的眼里，我应该是一个幸福的妻子。

但我却在与他结婚两个月以后，就打定主意要与他离婚。这里边，还有另外一个原因。

他瘦骨嶙峋的身体令我恶心，这使我一直极不喜欢形消骨立这个成语。我从未自他身上体会过任何性爱的快乐。相反，有的只是一种无可奈何的痛苦的义务。我的一生，从未像那一段时间那样地盼

望月事的来临。我甚至怀疑自己身心的健康状况。

那一次，当 he 从外面满身酒气地回来，灯光下裸着骷髅一样的身体扑向正在床上看书的我时，我尖叫了一声，在他还没有接触到我就挨了我毫无理智的狠狠的一耳光。我们的婚姻就这样画上了一个响亮的句号。

与他离婚像冬天里的冷水浴，痛苦却解脱。尽管我明白他仍是最欣赏我的人，但我毫不后悔。是的，这是我一辈子做得最有勇气最对自己负责的一件事。我的心里早已没有了爱。我要给自己，也给他再一次爱与被爱的机会。

当他知道我是认真地要和他离婚时，他有些慌乱。声明我若要走休想带走什么。所有的东西全是他的，全是他辛辛苦苦赚来的，我轻飘飘地笑了笑，什么也没回答就转身走了。

我带着自己的衣物行李离开了公司分给我与他住的的二室一厅宿舍，在城市的边沿租了一个便宜而美丽的房间住下。

那个房间在三楼，门口是一个大大的阳台，如果再彩色些，是 A 字型的尖屋顶的话，简直就像儿童读物里的小别墅。阳台边有很宽的栏杆，我想它的原意也就是夏天乘凉用的，房子后面有树木竹子环绕着，十分清静。

有月亮的晚上，半夜醒来，总有月光从窗口斜斜地照进来，因此我把它叫做月光斋。

房东一家就住在二楼，一楼也是出租的，三楼是顶楼，夏天酷热难当，没人愿意租，所以房租特别便宜。总的来说，是安全、宁静而浪漫的。

尽管我始终是那样绝决，树林总是固执地认为我与他离婚是一时的任性，因此他一直对我忍让着纵容着期待着，只要我一点头，他就把我重新迎入他新买的一套崭新美丽的三居室的家里。

我曾经许多次地同他聊因特网。因此当公司的INTERNET网一连通，树林就咚咚地跑下楼来告诉我这个消息，我兴高采烈地打开电脑，开始走上那陌生的网。树林还讨好地帮我把电脑转了一个角度，以使老板走过来时，我有充裕的时间切换我的屏幕画面。

我向树林要了几个网址，就在网上盲目而小心地乱闯。很快我就随使用一个名HAHA进入了这个城市的聊天室。当时聊天室里只有三个人。我瞪眼看着不敢说话，最先给我打招呼的那个人叫AB，他就是小青。

看着他们在网上聊着一些我看不懂的熟话题，心中懊恼着自己的迟到。我讨好地向他请教每一个问题。他教我贴图，又一步一步地教我申请网上的免费信箱。教我装ICQ。

“这样我们以后聊天就可以不用来聊天室了。”他说。

终于成功地装上了ICQ，我郑重地写上我的网

名：月芽儿。

那一刻，对他，我是那样的感激与仰慕。

公司的 DDN 专线使我一打开电脑就已经上网，小青那时候工作很清闲。经常都是在网上的。常常一开电脑就可以看到 ICQ 上那个可爱的蓝色的网名，我的心情的变得畅快，聊天也好，工作也好。总是感觉自己喜悦、稳重而踏实。

我们在很长一段时间，都在聊着彼此的工作与生活，甚至从没相互问过性别，但我心里却一直知道他不是一年轻的男孩，因为他的思维缜密，有着丰富的社会经验，对一切事情的分析井然有序。对这个城市的各方面都有着深刻而独特的见解。这不是一个年轻的男孩所能拥有的。当然也不是一个普通的男人所能拥有的。我们之间的气氛，一直都极为流畅。没有感觉上的太大差距。和谐的相处总是让人如沐春风。

与他聊天时，因为心里的安宁喜悦，因而言语也更为诗化与哲理化，他注意到了这些，多次称赞我的文采。

尽管在我的 ICQ 上渐渐地多了几个古里古怪的网名，但再不能有这样的感觉了。我习惯于有任何问题都与他商量。渐渐地我感觉好像他从未稍离地生活在我身边。只要他在线，我总是将 ICQ 设置为隐藏，单独地与他聊。我们之间可以讨论任何问题，他总是有许多令我耳目一新的见解与想法。

他对于事情的周密思考使我不知道多少次面对着屏幕由衷地赞叹。

我一直很好地在平淡的语句里深藏着自己的心。他当然不会知道我是怎样地发呆地等着他上线，然后才能开始工作。并且总是以最快的速度做完手头的事开始聊天。

因为上网我打破了星期天与风、云相聚的规则，当我第二次打电话给云说我星期天没空时，云吃惊地大叫：“你做什么，难道你拍拖了”。我说没有，我在上网。挂电话时还听到云喃喃地说这个人疯了。

在网上，小青问我时，我当然不会说是为他而来的。

“反正没事干，来写程序。”我说。写程序自然是从树林那里耳濡目染而来的一点小本事，当初，刚认识树林的时候，就是惊叹于他写的电脑程序。就想着跟他学，结果就像风说的那样：“想钓鱼，却被鱼钓走了”，为了工作的方便，我常常自己写一些小程序管理自己部门的数据。

“你在做什么呢？”我问小青。

“在做主页。”告诉了我他的主页地址。

那是我看到的第一个个人主页，动画，色彩与一些 JAVA 效果使我十分惊叹。那时候，我以为做主页一定需要十分高深的电脑技术。

又是一只大鱼，我眼睛发亮地想。

“在为你建一个书库。这样你就可以不用去买书了（但是要买眼镜），我想你爱看历史小说，我正在为此上穷碧落下……”他说。

我感动且笑：“是的，你怎么知道？”

紧接着又打：“我也想要一个网上之家，你教我吧！”

“你平时说话引经据典的，如果不是喜欢历史，不回知道那么多典故的。做主页很简单，我们一起建这个网上之家，好吗？”他说。

他打拼音，懒得选的缘故，总打错别字，把“会”打成“回”。也是同样的原因，总把数字打成小写。并且，容易明白的诗或谚语常把后半截用省略号代替，这使人感觉一种含蓄。我特别喜欢。

我欣喜若狂，笨笨地问：“我能帮你什么呢？”

“你不是在学 PHOTOSHOP 吗？先做一副图，我把 html 语言发给你，你慢慢看慢慢学，不明白就问。”

我高兴地不知说什么好：“真的，太谢谢你啦。”

他说：“不过，是要报酬的哦。”

我立即回答：“我很愿意，你要什么报酬？”

他说：“我网页上有一个网友作品的蓝目，我要你的文章或诗。”

我想了想：“好吧！那我先付 10%，即兴写一首诗：

忆少年事

云蒸霞蔚半山巾，

桃花如雨枝如龙。

阳光笑语少年时，

人面犹胜桃花红。”

过了一会，他才回答：“真才女也，此诗看似欢乐，实则惆怅。”

他一针见血，我感慨：“是的，我生在桃花盛开的季节。快三十年了，半生漂零，一事无成。我的家乡，特别多人种桃花，昨天晚上又恰好梦里少年时在桃林里玩的事。”

那一天，我就跟他一边聊着彼此少年时的一些事，一边到处找资料做一幅图。他说，这个图上，要有月牙儿。

他的主页上，有一个栏目是放图片的，他说是他“年轻的时候”到处旅游拍的，全是纯粹的风景照。其中有一幅，是两只鸟在蓝天上亲密地比翼双飞的，我一看就很喜欢。

于是我找了一个海，画了一弯月，再剪下那两只鸟，贴得象正飞向那月亮的样子。

我细心地编辑着那幅图片。心里头却觉得自己是象是一个春闺女子，在绣着一块鸳鸯戏水的手帕。

图上边题的诗是：“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

所谓天涯，其实就只是在这一个小小的城市。

没多久，云就告诉我她们公司也上网了。

“我也装了 ICQ 了，介绍几个好玩的网友给我。”云给我发的第一条 ICQ 信息说。

她的网名是“YUN”，“云”字的拼音。

我发给她一个叫 KENNY 的网友的 ICY 号，犹豫了一会儿，终于还是说了 AB 的。

云的工作比我的清闲，她可以一整天地泡在网上，她的网友量一天一天在成倍地增长。“不过，最好玩的还是 AB。”她说。

那天下午，我完成了手头的工作，迫不及待地打开 ICQ，几个网友都在，包括云。

绿色的 ICQ 小花立即就开始闪动。

“等你。”，是 AB。

我却问云：“在和谁聊？”

“你来啦！我刚才和 AB 聊，不过他要去上班了，我也正想着下线呢。”云回答。

我看了看表，2 点半，是到了他上班的时间了。于是我对 AB 说：“你要去上班了吗？”

“你来了我就不去了，或者迟点去，打电话安排一下工作，等我 2 分钟。”AB 说。

我的忐忑的心一下安宁了，嘴角就忍不住浮上笑意。

我问 AB 和云聊着愉快吗？

“和她聊天总是胡说八道，还带着些‘颜色’，和你聊不同，是认真的深刻的，她和你，不能相比。”他